

安平县通宁织网厂年产 300 吨网片、50 万平方米
荷兰网、100 万平方米电焊网、70 吨石笼网
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安平县通宁织网厂

编制单位：安平县通宁织网厂

2020 年 09 月

建设单位：安平县通宁织网厂

编制单位：安平县通宁织网厂

建设单位：安平县通宁织网厂

电话：18833876591

邮编：053600

地址：安平县大子文乡前子文村村东 200 米处

目 录

1 项目概况	1
2 验收依据	2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2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依据.....	2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3
3 项目建设情况	3
3.1 地理位置.....	3
3.2 建设内容.....	3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5
3.4 公共工程.....	5
3.5 工艺流程.....	6
3.6 项目变动情况.....	6
4 环境保护设施	6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措施.....	7
4.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8
5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9
5.1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	9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1
6 验收执行标准	12
6.1 污染物排放标准.....	12
7 验收监测内容	12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12
8 质量保障措施和监测分析方法	12
8.1 监测分析方法及监测仪器.....	12
8.2 人员能力.....	13
8.3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3
8.4 所有监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13
9 验收监测结果	13
9.1 生产工况.....	13
9.2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13
10 验收监测结论	15

10.1 环评“三同时”执行情况.....	15
10.2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结论.....	15
10.3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15
10.4 建议.....	16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周边关系图

附图 3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4 项目敏感点图

附件

附件 1 环评审批意见；

附件 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报告（茂环检验(2020)第 2008YZ001 号）；

附件 3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1 项目概况

安平县丝网工业历史悠久，距今已有 500 多年的历史中，近年来，安平丝网业得到了飞速发展，以其产品全、规格多、总量规模大、整体水平高的优势，成为全国最大的丝网产品集散地，也成为安平县的主导行业和支柱产业，全县丝网产品产量占全国总产量的 80%以上。随着国内经济的腾飞，我国开展了一系列大型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拉动了国内丝网行业的发展，为此，安平县通宁织网厂拟投资 480 万元在安平县大子文乡前子文村村东 200 米处建设年产 300 吨网片、50 万平方米荷兰网、100 万平方米电焊网、70 吨石笼网项目。

企业于 2017 年 06 月委托中煤邯郸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完成了《安平县通宁织网厂年产 300 吨网片、50 万平方米荷兰网、100 万平方米电焊网、70 吨石笼网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7 年 08 月 11 日通过安平县行政审批局审批并出具审批意见，审批文号为安环表（2017）306 号。

目前，安平县通宁织网厂已投资 100 万建设完成年产 300 吨网片生产线项目，环评报告中荷兰网、电焊网、石笼网生产线尚未建设。故本次仅对年产 300 吨网片生产线进行验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682 号令）等有关规定，按照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要求，建设单位需查清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对环境的影响报告表和工程设计文件所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和要求的落实情况，调查分析工程在建设和试运行期间对环境造成的实际影响及可能存在的潜在影响，是否已采取有效的环境保护预防、减缓和补救措施，全面做好环境保护工作，为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提供依据。

2020 年 09 月，安平县通宁织网厂决定对已建设项目进行自主验收并编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依据环保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2017 年 11 月 20 日）和生态环境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2018 年 5 月 16 日）有关要求，开展相关验收调查工作，对本次项目进行验收。根据现场调查情况和 2020 年 09 月 02 日河北茂成达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编号为茂环检验(2020)第 2008YZ001 号检测报告数据，并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要求编制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2 验收依据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起施行）；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12月19日修订并施行）；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年6月27日修订）；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10月26日修订并施行）；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年12月19日修订并施行）；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09月01日起施行）；
- (7)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年10月1日起施行）；
- (8)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17年9月1日起施行）；
- (9) 《河北省环境保护条例》，（2005年5月1日起施行）。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依据

- (1)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总纲》（HJ 2.1-2016）；
- (2)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 2.2-2018）；
- (3)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 610-2016）；
- (4)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 2.4-2009）；
- (5)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生态影响》（HJ 19-2011）；
- (6)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7)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 (8) 《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环境保护部）公告2018年第9号，2018年5月16日印发；
- (9) 《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及建设单位自主开展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工作指引（试行）>的通知》（河北省环境保护厅，冀环办字函[2017]727号，2017年11月23日）；
- (10)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

办公厅)。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 《安平县通宁织网厂年产 300 吨网片、50 万平方米荷兰网、100 万平方米电焊网、70 吨石笼网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煤邯郸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17 年 06 月);

(2) 安平县行政审批局关于《安平县通宁织网厂年产 300 吨网片、50 万平方米荷兰网、100 万平方米电焊网、70 吨石笼网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安环表(2017) 306 号, 2017 年 08 月 11 日)。

3 项目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

3.1.1 地理位置及周边情况

安平县通宁织网厂年产 300 吨网片、50 万平方米荷兰网、100 万平方米电焊网、70 吨石笼网项目位于安平县大子文乡前子文村村东 200 米处, 厂址中心地理坐标为北纬 38°11'38.59", 东经 115°24'01.37"。厂址东邻永进电料, 西侧为林地, 南临正港路, 北临村道; 厂址西距前子文村 200m, 距本项目最近敏感点为厂址西侧 200m 处的前子文村。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 周边关系见附图 2。

3.2 建设内容

3.2.1 基本情况

项目基本情况介绍见下表 3-1。

表 3-1 项目基本情况

序号	项目	基本概况
1	项目名称	安平县通宁织网厂年产 300 吨网片、50 万平方米荷兰网、100 万平方米电焊网、70 吨石笼网项目(阶段性验收)
2	建设地点	安平县大子文乡前子文村村东 200 米处
3	建设单位	安平县通宁织网厂
4	建设性质	新建
5	建设规模	年产 300 吨网片
6	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单位	中煤邯郸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2017 年 06 月)
7	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单位	安平县行政审批局
8	项目投资	总投资 100 万元, 环保投资 3 万元, 占总投资的 3.33%;
9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劳动定员 10 人, 年工作 300 天, 实行白班 8 小时工作制。

3.2.2 主体设施建设内容

依据环评文件及实际勘探情况，主要工程内容建设情况见表 3-2。

表 3-2 项目主要工程内容建设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型号	环评要求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一致性分析
1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3 座，位于厂区西侧。主要进行生产活动。	3 座，位于厂区西侧。主要进行生产活动。	一致
2	辅助工程	综合办公楼、宿舍	各 1 间，主要用于员工日常办公，休息。	各 1 间，主要用于员工日常办公，休息。	一致
4	公用工程	供热	项目生产不用热，生产车间不设采暖设施，办公室采用电取暖。	项目生产不用热，生产车间不设采暖设施，办公室采用电取暖。	一致
		供电	由当地供电系统提供，年用电量为 2.5 万 kW·h。	由当地供电系统提供，年用电量为 1 万 kW·h。	不一致
		供水	由联村供水管网提供，350m ³ /a。	由联村供水管网提供，150m ³ /a。	不一致
5	环保工程	废气	本项目无生产废气产生。	本项目无生产废气产生。	一致
		废水	无生产废水外排，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取其上清液用于厂区绿化和泼洒抑尘，不外排；另设防渗旱厕，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无生产废水外排，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取其上清液用于厂区绿化和泼洒抑尘，不外排；另设防渗旱厕，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一致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加装基础减震，厂房隔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加装基础减震，厂房隔声。	一致
		固废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金属废料、铁屑分类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最终送安平县生活垃圾填埋场卫生填埋。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金属废料、铁屑分类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最终送安平县生活垃圾填埋场卫生填埋。	一致

由表 3-2 对比可知，本项目主要工程验收内容与环评文件要求建设内容相比较，荷兰网、电焊网、石笼网生产线未建设，只建设网片生产线，故用水用电量减少。

3.2.3 项目主要设备

项目主要设备配套一览表见表 3-3。

表 3-3 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环评要求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一致性分析
		数量（台）	数量（台）	
1	网片机	12	12	一致
2	校正机	20	25	不一致
3	荷兰网机	4	0	不一致
4	石笼网机	4	0	不一致
5	电焊网机	10	0	不一致
合计		50	40	不一致

由表 3-3 对比可知，本项目主要设备验收内容与环评文件要求建设内容相比较，荷兰网、电焊网、石笼网生产线未建设，只建设网片生产线，设备数量不一致。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表见表 3-4。

表 3-4 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表

序号	名称	备注	单位	环评要求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一致性分析
				用量	用量	
1	铁丝	外购	t/a	310	240	不一致
2	镀锌铁丝	外购	t/a	210	0	不一致
3	水	联村供水管网提供	m ³ /a	300	150	不一致
4	电	当地供电系统提供	kW·h/a	2.5 万	1 万	不一致

由表 3-4 对比可知，本项目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验收内容与环评文件要求建设内容相比较，荷兰网、电焊网、石笼网生产线未建设、只建设网片生产线，故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减少。

3.4 公共工程

3.4.1 给排水

给水：本项目生产不用水，生活用水由联村供水管网提供，厂区不设职工食堂、洗浴等设施，根据《河北省用水定额》(DB13/T 1161-2016)，按每人 50L/d，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生活用水量约 0.5m³/d。则本项目总用水量为 0.5m³/d (300m³/a)，本项目用水由联村供水管网提供，可满足生产生活用水需求。

排水：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职工盥洗生活污水，产生量按用水量的 80%计，为 0.4m³/d，主要含有 COD、SS 及氨氮等，水质简单，水量较小，全部经沉淀池处理后，取上层清液用于道路泼洒抑尘，不外排；另在厂区设置防渗旱厕，由当地农民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图 3-1 本项目水平衡图 m³/d

3.4.2 供电

项目由当地供电系统提供，年用电量 1 万 KW·h，能够满足项目日常生产生活用电。

3.4.3 供热

项目无生产用热，生产车间不设采暖设施，办公室采用电供暖。

3.5 工艺流程

工艺流程简述：

网片生产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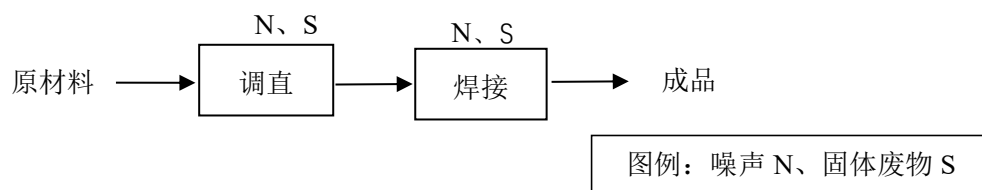


图 3-2 网片生产工艺流程图及排污节点图

①备料

项目使用外购的合格金属线材作为原材料。

②调直

合格金属线材通过校直机校直，通过塑性变形得到平直度较高的原料丝。

③焊接

调直后原料丝利用网片机电阻电焊原理进行经纬线交叉焊接成丝网，得到成品。

3.6 项目变动情况

3.6.1 设备变更情况

环评要求建设：校正机 20 台；

现场实际建设：校正机 25 台。

3.6.2 工艺变更情况

本项目网片生产线按环评要求落实，无工艺变更情况。

3.6.3 环保措施变更情况

本项目网片生产线按环评要求落实，无环保措施变更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中对重大变更的界定，结合项目变动情况，项目性质、规模、地点、工艺均未发生重大变化。综上所述，项目以上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4 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措施

4.1.1 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为员工盥洗废水，生活污水主要含有 COD、SS 及氨氮等，水量少，水质简单，全部排至沉淀池，经沉淀池处理后用于厂区泼洒抑尘，不外排；厂区另设防渗旱厕。防渗旱厕由当地农民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4.1.2 废气

本项目无废气产生。项目运营期主要是网片机的生产，是在机器上将经丝与纬丝按照既定规格进行交叉排列，然后利用机器上的焊接柱头对应交叉点施加一定压力，同时让电流经过所产生的电阻热效应，把经纬丝的接触点加热到熔化或塑性状态，使之连接成网，此工艺焊接成本低，生产效率高，不需要焊丝、焊条等填充金属以及氧、乙炔、氢等焊接材料，无焊接烟尘产生。

4.1.3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网片机等设备运转时产生的噪声，选用低噪声设备、加装基础减振、厂房隔声、再经距离衰减等措施降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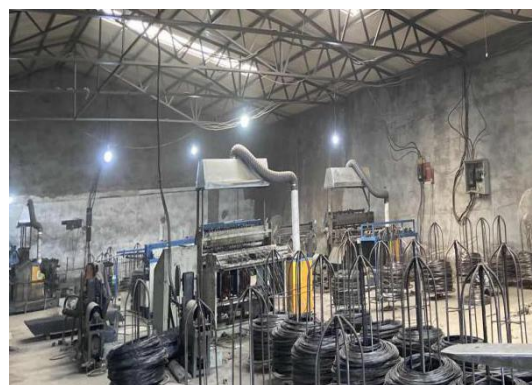




图 4-1 生产设备

4.1.4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金属废料、铁屑及生活垃圾。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金属废料、铁屑分类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最终送安平县生活垃圾填埋场卫生填埋。

4.1.5 总量控制指标

结合本项目的排污特点，确定项目的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

废气：SO₂：0t/a、NO_x：0t/a；废水：COD：0t/a、氨氮：0t/a。

4.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100 万元，其中环境保护投资 3 万元，占实际总投资 3.33%。

项目环保设施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及环保设施“三同时”落实情况见表 4-1。

表 4-1 环境保护“三同时”落实情况

污染类型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	实际建设情况
废气	/	/	/	/
废水	生活污水	COD、SS、氨氮	全部排至沉淀池，经沉淀池处理后用于厂区泼洒抑尘，不外排；厂区另设防渗旱厕，由当地农民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已落实
噪声	设备噪声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加装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荷兰网、电焊网、石笼网生产线未建设，网片生产线已建设完成，产噪设备主要为网片机、调直机等设备
一般固废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统一处理，最终送安平县生活垃圾填埋场卫生填埋，不外排	已落实
	生产过程	金属废料、铁屑	分类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不外排	已落实

5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见表 5-1。

表 5-1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

序号	项目	环评要求
1	项目概况	<p>安平县通宁织网厂年产 300 吨网片、50 万平方米荷兰网、100 万平方米电焊网、70 吨石笼网项目位于安平县大子文乡前子文村村东 200 米处。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480 万元，其中环境保护投资 10 万元，占实际总投资 2.08%。本项目占地面积为 3200m²。劳动定员 20 人，年工作日 300 天，实行白班 8 小时工作制。</p> <p>项目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修正）和《河北省新增限制和淘汰类产业目录（2015年版）》，不属于其中的限制类或淘汰类，为允许类；且项目不在《河北省区域禁（限）批建设项目实施意见（试行）》（冀政（2009）89 号）禁止类与限制类之列，安平县行政审批局以安审批备字 [2017] 557号同意项目备案，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p>
2	公用工程	<p>①给排水</p> <p>给水：本项目生产不用水，生活用水由联村供水管网提供，厂区不设职工体、洗浴等设施，根据《河北省用水定额》（DB13/T 1161-2016），按每人 50L/d，项目劳动定员 20 人，生活用水量约 1.0m³/d。则本项目总用水量为 1.0m³/d(300m³/a)，本项目用水由联村供水管网提供，可满足生产生活用水需求。</p> <p>排水：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职工盥洗生活污水，产生量按用水量的 80%计，为 0.8m³/d，主要含有 COD、SS 及氨氮等，水质简单，水量较小，全部经沉淀池处理后，取上层清液用于道路泼洒抑尘，不外排；另在厂区设置防渗旱厕，由当地农民定期清掏用作农肥。</p> <p>②供电</p> <p>项目由当地供电系统提供，年用电量 1 万 KW·h，能够满足项目日常生产生活用电。</p> <p>③供热</p> <p>项目无生产用热，生产车间不设采暖设施，办公室采用电供暖。</p>
3	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p>(1) 环境空气</p> <p>环境空气监测结果显示 SO₂ 小时浓度标准指数在 0.016~0.11 之间，24 小时平均浓度标准指数在 0.14~0.25 之间；NO₂ 小时浓度标准指数在 0.11~0.285 之间，24 小时平均浓度标准指数在 0.35~0.58 之间；PM₁₀24 小时平均浓度标准指数范围在 0.54~0.93 之间；PM_{2.5}24 小时平均浓度标准指数范围在 0.51~0.91 之间；各监测因子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说明评价区大气环境质量良好。</p> <p>(2) 地下水</p> <p>根据现状监测数据，总硬度、高锰酸盐指数、氨氮、溶解性总固体、硝酸盐氮、亚硝酸盐氮、氯化物、挥发酚、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氟化物、总磷、铜、锌、铅、镉、铁、锰、镍、银、六价铬、汞、甲苯、石油类均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93）III 类标准限值，pH、氟化物、硫酸盐个别监测点位超标，主要是原生地质原因造成的。</p> <p>(3) 声环境</p> <p>区域声环境质量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其中南厂界紧邻正港路 15 米范围内，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4a 类标准。</p>

续表 5-1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

序号	项目	环评要求
4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p>项目营运期主要是电焊机、网片机的生产，是在机器上将经丝与纬丝按照既定规格进行交叉排列，然后利用机器上的焊接柱头对应交叉点施加一定压力，同时让电流经过所产生的电阻热效应，把经纬丝的接触点加热到熔化或塑性状态，使之连接成网，此工艺焊接成本低，生产效率高，不需要焊丝、焊条等填充金属以及氧、乙炔、氢等焊接材料，无焊接烟尘产生，对周围空气质量不会造成影响。</p> <p>综上所述，项目运营期对周围大气环境不会产生影响。。</p>
5	水环境影响分析	<p>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p> <p>生活污水为员工盥洗废水，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0.8m³/d (排放系数以 0.8 计)，主要含有 COD、SS 及氨氮等，水量少，水质简单，全部排至沉淀池，经沉淀池处理后用于厂区泼洒抑尘，不外排；厂区另设防渗旱厕。防渗旱厕做全面防渗处理，主要防渗措施为：先用 S6 抗渗混凝土浇筑池底及池壁，再用防水砂浆罩面，最后外层使用树脂防水层，使防渗层渗透系数小于 1×10⁻⁷cm。防渗旱厕由当地村民定期清掏用作农肥，不外排。</p> <p>综上分析，项目运营期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p>
6	声环境影响分析	<p>本项目噪声污染源主要为电焊机、网片机、石笼网机等设备运转时产生的噪声，声级值在 75-90dB (A) 之间。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加装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并经距离衰减后，项目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其中南厂界紧邻正港路 15 米范围内，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 4a 类标准。</p> <p>项目噪声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p>
7	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p>项目固废主要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金属废料、铁屑和职工生活垃圾。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金属废料、铁屑分类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职工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最终送安平县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填埋。</p> <p>项目营运期固废均得到妥善处置，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不良影响。</p>
8	卫生防护距离分析	<p>本项目为机加工项目，噪声为主要污染问题，参照《以噪声污染为主的工业企业卫生防护距离标准》(GB18083-2000) 中钢丝绳厂的企业卫生防护距离的要求，确定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 100m，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医院、村庄等环境敏感点，满足卫生防护距离要求。建议相关规划部门对拟建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的用地进行规划控制，禁止在该范围内建设居住、医院等敏感建筑。距离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厂址西侧 200 米处的前子文村，能满足卫生防护距离要求。</p>
8	总量控制指标	COD: 0t/a、氨氮: 0t/a; SO ₂ : 0t/a、NO _x : 0t/a。
9	项目建设的可行性结论	<p>安平县通宁织网厂年产 300 吨网片、50 万平方米荷兰网、100 万平方米电焊网、70 万吨石笼网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用地符合当地土地要求，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项目的建设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在认真落实各项环保措施的前提下，本评价从环境保护的角度认为，项目建设可行。</p>
10	建议	<p>为保护环境，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和污染物达标排放，针对工程特点，本评价提出如下要求与建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搞好日常环境管理工作，提高职工环保意识。 2、加强各种环保治理设施的维护管理，确保其正常运行。 3、加强厂区的绿化、净化工作，创造一个良好的生产环境。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安平县通宁织网厂年产 300 吨网片、50 万平方米荷兰网、100 万平方米电焊网、70 吨石笼网项目于 2017 年 08 月 11 日由安平县行政审批局审批通过，并出具审批意见。审批文号为：安环表（2017）306 号。

经审核安平县通宁织网厂年产 300 吨网片、50 万平方米荷兰网、100 万平方米电焊网、70 吨石笼网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如下：

1、该公司选址位于安平县大子文乡前子文村村东 200 米处，东侧为永进电料，南侧为正港路，西侧为林地，北侧为村道。总投资 480 万元，总占地面积 3200 m²，年产网片 300 吨、荷兰网 50 万平方米、电焊网 100 万平方米、石笼网 70 吨。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安平县土地总体利用规划及城乡建设规划，安平县行政审批局、安平县国土资源局、大子文镇人民政府等部门分别出具了相关手续及证明。

2、《环境影响报告表》中评价因子选择合适，评价结论可信，环保措施基本可行，可以作为该项目设计、建设的依据。

3、严格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加强施工期管理，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做好扬尘、噪声等污染防治措施，确保施工扬尘无组织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标准；建筑施工噪声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排放限值，焊接工序采用电阻点焊，基本无焊接烟尘产生。生活污水经沉淀池处理后用于厂区泼洒抑尘；厂区设防渗旱厕，定期清掏用作农肥。生产车间及设备合理布局，同时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加设基础减振、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确保南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4a 类标准，其他厂界噪声满足 2 类标准。金属废料、铁屑分类收集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后运至安平县垃圾填埋场卫生填埋。

4、加强施工管理及生态保护，及时清理施工垃圾，对施工破坏的绿地等要及时恢复原貌，同时加强厂区绿化建设。

5、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 100m，防护距离内无医院、村庄等环境敏感点，满足卫生防护距离要求，该范围内禁止新建居住、医院等敏感建筑物。

6、项目竣工后，需按规定程序向我局提交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申请，经验收合格，方可投入运行。

7、该项目的日常环境监管由安平县环境监察大队子文中队负责。

6 验收执行标准

6.1 污染物排放标准

6.1.1 噪声

运营期噪声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4类标准。标准值见表6-1。

表 6-1 噪声排放标准

环境要素	项目	标准	功能区
东、西、北厂界	昼间	60dB(A)	2类
南厂界	昼间	70dB(A)	4类

6.1.2 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相关规定。

7 验收监测内容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通过对各类污染物排放的监测，来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7.1.1 厂界噪声监测

表 7-1 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及频次

监测位置	监测内容	监测频次
厂界四周	噪声	昼间监测1次，监测2天

8 质量保障措施和监测分析方法

8.1 监测分析方法及监测仪器

(1)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

本次验收监测采用的方法及检出限见表8-1。

表 8-1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及所用仪器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及方法来源	分析仪器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噪声统计分析仪 AWA5688 Y3008 声校准器 AWA6221B Y3101

8.2 人员能力

参加竣工验收监测的人员均经过岗前培训，通过考核，持证上岗。

8.3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噪声监测依据《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相应要求进行。在无雨雪，无雷电，风速小于 5m/s 时进行，监测过程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的声级计，在测量前后用声校准器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校准示值误差不大于 0.5dB(A)。

8.4 所有监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9 验收监测结果

9.1 生产工况

河北茂成达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08 月 27 日~2020 年 08 月 28 日对安平县通宁织网厂年产 300 吨网片、50 万平方米荷兰网、100 万平方米电焊网、70 吨石笼网项目进行了阶段性竣工验收监测并出具监测报告。监测期间，该项目建设完成网片生产线，运行负荷为 75%以上，满足环保验收监测技术要求。如表 9-1 所示。

表 9-1 监测工况调查结果

监测日期	设备名称	设计运行	实际运行	运行负荷
2020.08.27	网片机	12 台/天	10 台/天	83%
	校正机	20 台/天	17 台/天	85%
2020.08.28	网片机	12 台/天	10 台/天	83%
	校正机	20 台/天	17 台/天	85%

监测期间，该项目建设完成网片生产线，运行负荷为 75%以上，满足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

9.2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9.2.1.废气治理设施

本项目无废气产生。项目营运期主要是网片机的生产，是在机器上将经丝与纬丝按照既定规格进行交叉排列，然后利用机器上的焊接柱头对应交叉点施加一定压力，同时让电流经过所产生的电阻热效应，把经纬丝的接触点加热到熔化或塑性状态，使之连接成网，此工艺焊接成本低，生产效率高，不需要焊丝、焊条等填充金属以及氧、乙炔、氢等焊接材料，无焊接烟尘产生。

9.2.2 废水治理设施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为员工盥洗废水，生活污水主要含有 COD、SS 及氨氮等，水量少，水质简单，全部排至沉淀池，经沉淀池处理后用于厂区泼洒抑尘，不外排；厂区另设防渗旱厕。防渗旱厕由当地农民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9.2.3 噪声治理设施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网片机等设备运转时产生的噪声，选用低噪声设备、加装基础减振、厂房隔声、再经距离衰减等措施降噪。

9.2.4 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金属废料、铁屑及生活垃圾。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金属废料、铁屑分类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最终送安平县生活垃圾填埋场卫生填埋。

9.2.5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9.2.5.1 噪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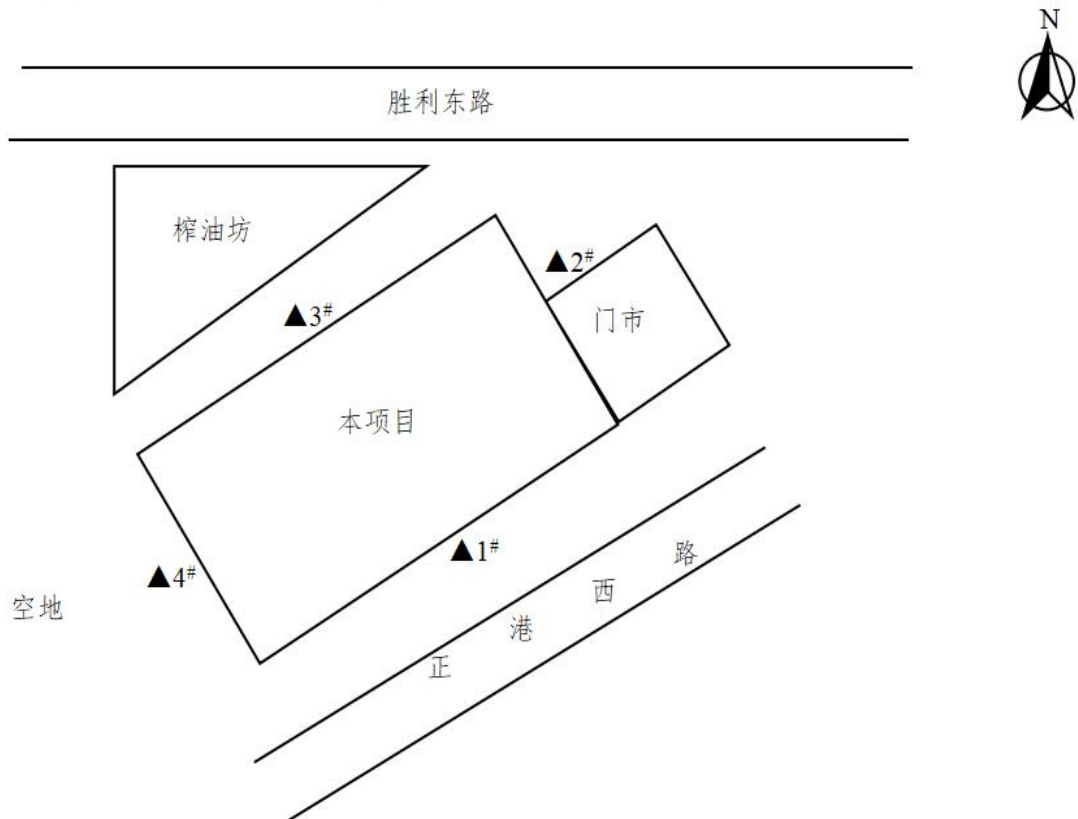
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9-2。

表 9-2 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天气风速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执行标准值 GB12348-2008	结论
			监测时间	昼间 dB(A)		
2020.08.27	天气：晴 昼间：2.9m/s	1#（南厂界）	10:32	59.5	昼间≤70dB(A)	达标
		2#（东厂界）	10:39	54.5	昼间≤60dB(A)	达标
		3#（北厂界）	10:44	56.1		
		4#（西厂界）	10:51	55.0		
2020.08.28	天气：晴 昼间：3.1m/s	1#（南厂界）	10:28	61.6	昼间≤70dB(A)	达标
		2#（东厂界）	10:35	54.1	昼间≤60dB(A)	达标
		3#（北厂界）	10:39	55.3		
		4#（西厂界）	10:48	55.5		

9.2.5.2 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

监测日期：2020年08月27日~2020年08月28日



注：▲为噪声监测点位。

图 9-1 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

9.2.5.3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本项目不涉及污染物总量核算。

10 验收监测结论

10.1 环评“三同时”执行情况

该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的规定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要求的有关环保措施，做到了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

10.2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建设完成网片生产线运行正常，无不良天气因素等影响，验收监测工作严格按照有关规范进行，验收监测结果可以反映企业正常排污状况。本项目在75%以上负荷条件下进行监测。

10.3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1) 噪声

经监测，该项目南厂界昼间噪声监测值为 59.5dB(A)、61.6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4 类标准（昼间 \leq 70dB(A)）；东厂界、北厂界、西厂界昼间噪声范围值为 54.1~56.1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昼间 \leq 60dB(A)）。该企业夜间不生产。

（2）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金属废料、铁屑及生活垃圾。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金属废料、铁屑分类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最终送安平县生活垃圾填埋场卫生填埋。

（3）结论

综上所述，项目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进行了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根据监测结果可满足相关环境排放标准要求。

10.4 建议

- （1）加强各项环保设施运行维护，确保设施稳定运行。
- （2）严格落实环保“三同时”制度，加强与环境保护部门的联系。
- （3）加强内部管理，建立和健全各项环保规章制度，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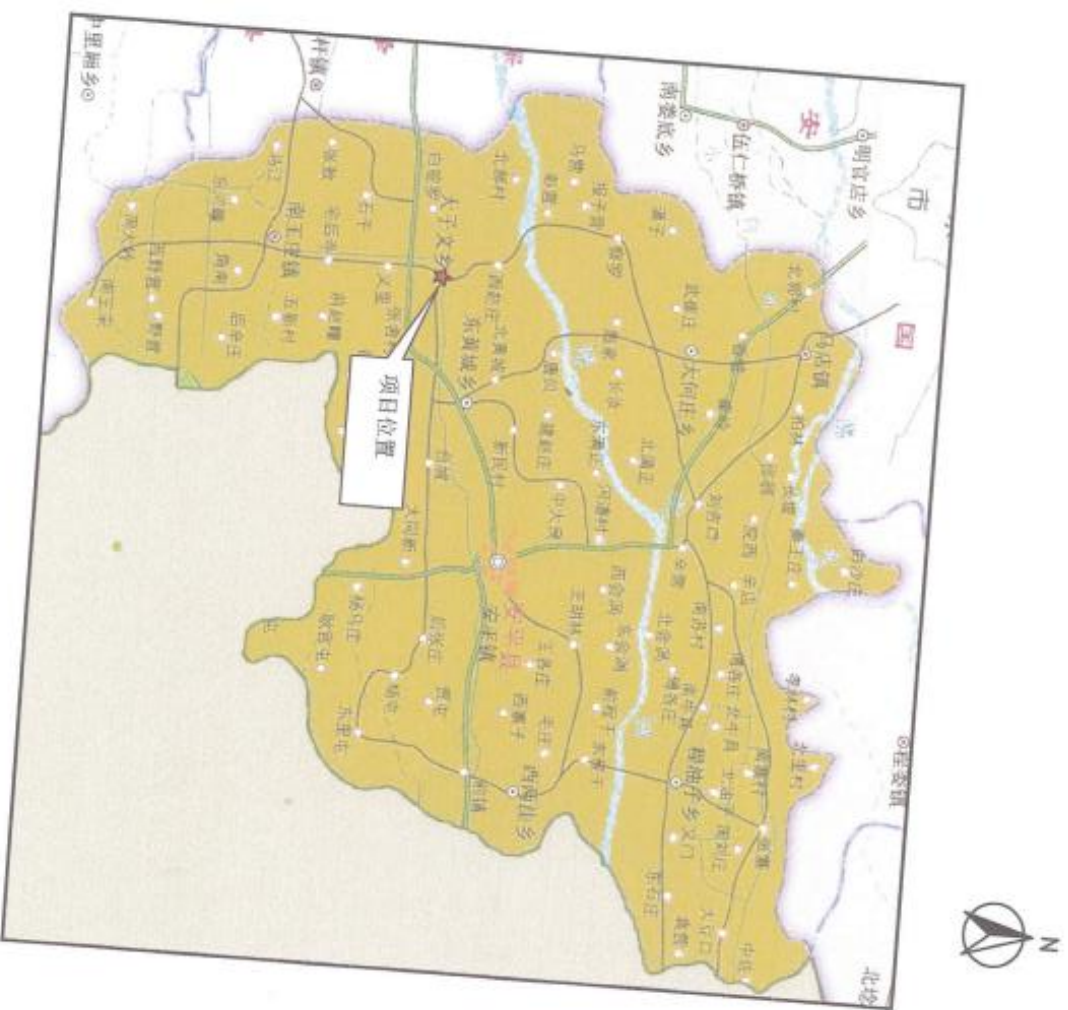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安平县通宁织网厂年产 300 吨网片、50 万平方米荷兰网、100 万平方米电焊网、70 吨石笼网项目（阶段性验收）				项目代码		C3340		建设地点		安平县大子文乡前子文村村东 200 米处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北纬 38°11'38.59" 东经 115°24'01.37"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300 吨网片、50 万平方米荷兰网、100 万平方米电焊网、70 吨石笼网项目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240 吨网片		环评单位		中煤邯郸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安平县行政审批局				审批文号		安环表（2017）306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7 年 08 月				竣工日期		/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河北茂成达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河北茂成达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以上			
	投资总概算（万元）		48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0		所占比例（%）		2.08			
	实际总投资		1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3		所占比例（%）		3.33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	噪声治理（万元）		/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400h				
运营单位		安平县通宁织网厂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131125600165569		验收时间		/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 = (4)-(5)-(8)- (11) + (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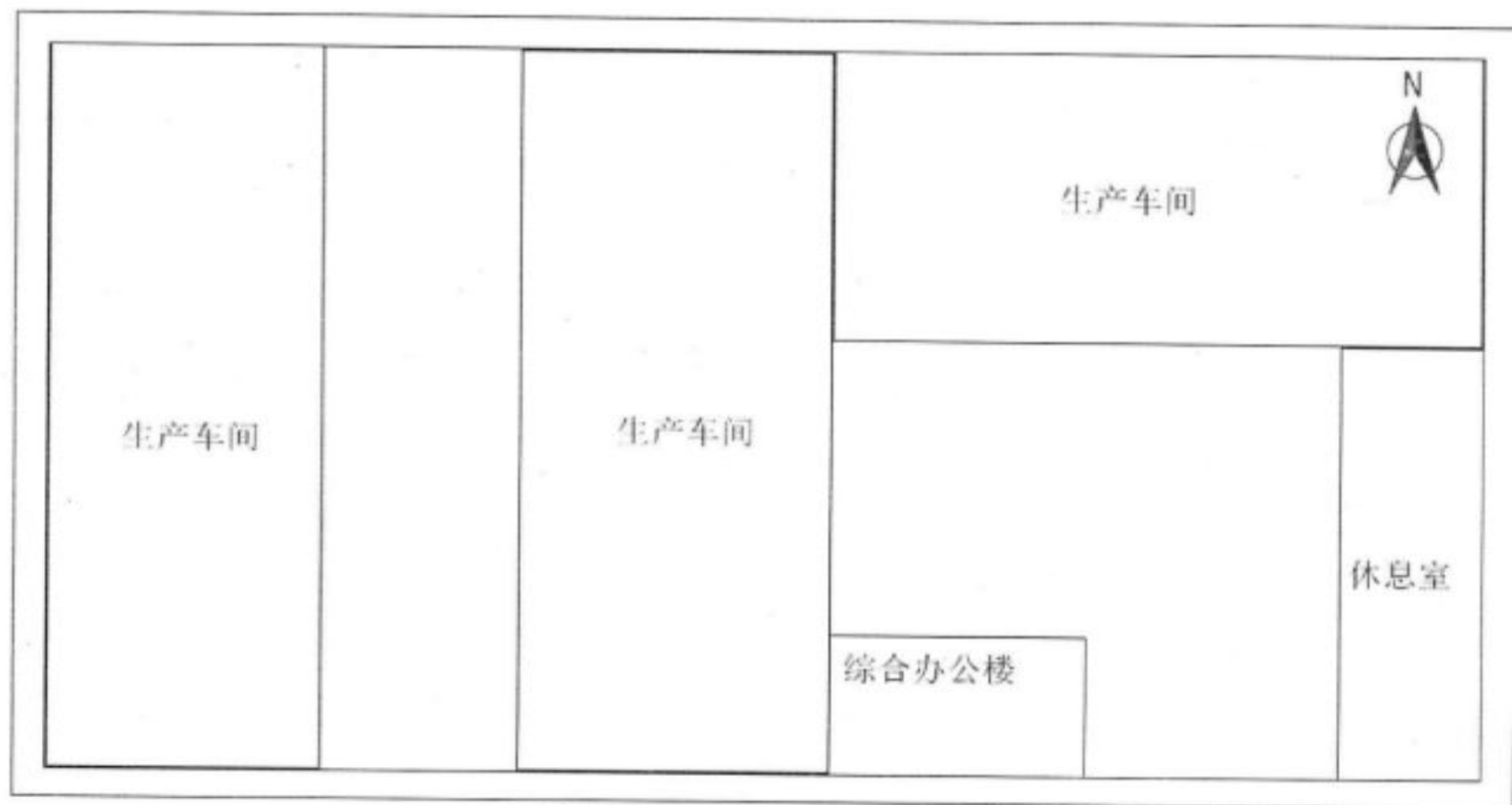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2 项目周边关系图



附图 3 项目敏感点图



附图4 项目平面布置图

审批意见:

安审环表(2017)206号

经审核安平县通宁织网厂年产300吨网片、50万平方米荷兰网、100万平方米电焊网、70吨石笼网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如下：

1、该项目选址位于安平县大子文乡前子文村村东200米处，东侧为永进电料，南侧为正港路，西侧为林地，北侧为村道。总投资480万元，总占地面积3200m²，年产网片300吨、荷兰网50万平方米、电焊网100万平方米、石笼网70吨。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安平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及城乡建设规划，安平县行政审批局、安平县国土资源局、大子文镇人民政府等部门分别出具了相关手续及证明。

2、《环境影响报告表》中评价因子选择合适，评价结论可信，环保措施基本可行，可以作为该项目设计、建设的依据。

3、严格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加强施工期管理，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做好扬尘、噪声等污染防治措施，确保施工扬尘无组织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标准；建筑施工噪声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排放限值。焊接工序采用电阻点焊，基本无焊接烟尘产生。生活污水经沉淀池处理后用于厂区洒水抑尘；厂区设防渗旱厕，定期清掏用作农肥。生产车间及设备合理布局，同时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加设基础减振、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确保南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4a类标准，其他厂界噪声满足2类标准。金属废料、铁屑分类收集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后运至安平县垃圾填埋场卫生填埋。

4、加强施工管理及生态保护，及时清理施工垃圾，对施工破坏的绿地等要及时恢复原貌，同时加强厂区绿化建设。

5、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100m，防护距离内无医院、村庄等环境敏感点，满足卫生防护距离要求，该范围内禁止新建居住、医院等敏感建筑物。

6、项目竣工后，需按规定程序向我局提交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申请，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7、该项目的日常环境监管由安平县环境监察大队子文中队负责。

经办人: 赵利军

章

2017年8月17日